

# 留坝县财政局 留坝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留财办农〔2024〕9号

## 留坝县财政局 留坝县乡村振兴局

###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紫柏街道办事处，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水利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乡村振兴局：

根据《留坝县农业农村局 留坝县乡村振兴局 留坝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

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的通知》(留农发〔2024〕6号),《留坝县林业局 留坝县乡村振兴局 留坝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的通知》(留林发〔2024〕5号),《留坝县水利局 留坝县乡村振兴局 留坝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的通知》(留水发〔2024〕3号),《留坝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留坝县财政局 留坝县乡村振兴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的通知》(留人社发〔2024〕5号),《留坝县交通运输局 留坝县乡村振兴局 留坝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的通知》(留交发〔2024〕3号),《留坝县文化和旅游局 留坝县乡村振兴局 留坝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的通知》(留文旅发〔2024〕2号),《留坝县乡村振兴局 留坝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的通知》(留乡振发〔2024〕1号)文件,现将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2949万元下达给你们,属于中央衔接资金。同时,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按照直达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年终列政府收支分类功

能科目“2130505 产业发展、2130504 基础设施、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资金下达后，请同步建立财政衔接资金管理使用台账，严格落实好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制度、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要求，严禁改变资金用途，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规范项目建设档案。

附件：1.留坝县提前下达 2024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明细表。

2.留坝县提前下达 2024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绩效目标表。



留坝县乡村振兴局  
2024年1月30日



留坝县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绩效目标	建设期限	计划投资	资金来源		备注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万元）		
1	2024年留坝县火烧店镇望台村食用菌大棚改造提升项目	火烧店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火烧店镇望台村	平整场地9.2亩。改造食用菌大棚3672平米（18个），配套喷淋管网及室外排水沟。	带动农户43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22户43人实现户均增收1000元，村集体经济收入年均增加2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收入的30%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扩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45	25		
2	2024年留坝县武关驿镇南河村食用菌产业提质增效项目	武关驿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武关驿镇南河村	改造提升食用菌大棚6000平米，加装喷淋设施、配套水电等。	带动农户10户31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6户13人实现户均增收800元，增加村集体收入1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的30%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扩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45	45		
3	2024年留坝县马道镇沙坝村食用菌基地大棚提升改造项目	马道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马道镇沙坝村	提升改造147个食用菌大棚，铺设80个出菇大棚过道渗水砖，更换部分棚杆，改造喷淋管道加装喷淋系统，安装电动智能卷膜器，修建30m³蓄水池，加装阀门管道，硬化出菇大棚道路，更换布袋流水线系统，配套安装防护围墙、挡墙、防护栏等设施。	带动45户186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8户35人实现户均增收1000元，年增加村集体收入4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的30%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扩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81	81		
4	2024年留坝县江口镇磨坪村中药材种植项目	江口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江口镇磨坪村	流转、修整林地350亩，配套建设管网2500米，建设生产用房2间，修建蓄水池4座，抽水井1口，灌溉管网4000米，抽水设备5台，种植黄精、苍术等中药材350亩。	带动农户62户230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5户63人实现户均增收1000元，增加村集体收入3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的30%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扩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70	50		
5	2024年留坝县留侯镇火烧关村林下土鸡养殖项目	留侯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留侯镇火烧关村	新建鸡舍320.0m²，新建生产用房24.0m²，新建雨棚75.0m²，铺设砂石路298米，安装围网850米。	带动农户5户13人通过务工、收益分红及发展土鸡产业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2户4人实现户均增收1000元，预计年增加村集体收入0.35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的30%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扩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9	9		
6	2024年留坝县留侯镇月九村林下土鸡养殖项目	留侯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留侯镇月九村	新建鸡舍480.0m²，新建生产用房24.0m²，新建雨棚75.0m²，安装围网700米。	带动农户6户15人通过务工、收益分红及发展土鸡产业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户3人实现户均增收1000元，预计年增加村集体收入0.35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的30%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扩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9	9		

7	2024年留坝县玉皇庙镇玉皇庙村林下中药材种植示范园区建设项目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玉皇庙镇玉皇庙村	在玉皇庙镇玉皇庙村文昌沟实施林下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完成建设面积600亩，新建生产道路2500米，宽3米，砂石路，路基开挖，路肩等基础设施建设，围网3500米。	带动农户30户75人参与土地流转、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39人实现人均增收1000元，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3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差异化分红，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5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30
8	2024年留坝县火烧店镇天星亮村林下中药材种植示范园区建设项目	县林业局	火烧店镇人民政府	火烧店镇天星亮村	在天星亮村一组建家沟、四组龙台沟新建中药材基地2处，种植中药材猪苓、黄精、淫羊藿共1000亩，配套设施建设围网5000米；新建生产道路2500米，宽3米，砂石路，路基开挖，水稳层道路，路肩等基础设施建设；铺设水管长度3000米，增加蓄水池4处，增设灌溉一体化设施。	带动农户80户187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20户40人实现人均增收1000元，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5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差异化分红，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6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100
9	2024年留坝县武关驿镇上南河村林下中药材种植示范园区建设项目	县林业局	武关驿镇人民政府	武关驿镇上南河村	种植林下西洋参、猪苓、天麻、淫羊藿、重楼等中药材350亩，新建生产道路4公里，路基宽3米，单侧边沟宽0.4米，围网3200米，蓄水池2座、灌溉系统1套及相关配套设施。	带动农户43户132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4户35人实现人均增收800元，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5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差异化分红，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0
10	2024年留坝县紫柏街道办事处陶沙坝村林下中药材种植示范园区建设项目	县林业局	紫柏街道办事处	紫柏街道办事处陶沙坝村	发展林下中药材种植480亩，用于种植经济作物魔芋、中药材猪苓、白芷、淫羊藿等，新建生产道路1100米，宽3米，含排水沟，路基开挖，砂石路，路肩等基础设施建设，围网5500米，蓄水池1处共30m³，灌溉管网1000米。	带动农户46户152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2户26人实现人均增收1000元，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4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差异化分红，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8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80
11	2024年留坝县留侯镇火烧关村林下中药材种植项目	县林业局	留侯镇人民政府	留侯镇火烧关村	开展林下中药材种植500亩，新建生产道路2900米，宽3米，含排水沟，路基开挖，砂石路，路肩等基础设施建设，产业桥1座20米，涵洞5个，蓄水池3处，灌溉管网1800米，配套设施围网3500米。	带动农户25户75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2户36人实现人均增收1000元，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差异化分红，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9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67
12	2024年留坝县江口镇滩滩村林下中药材种植示范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县林业局	江口镇人民政府	江口镇滩滩村	新建生产道路1320米，宽3米，含排水沟，路基开挖，水稳层，路肩等基础设施建设；新建生产用房100平方米，建设围网2300米，完善供水设施等，发展林下西洋参300亩。	带动农户17户50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1户28人，人均增收1000元以上，村集体经济增收4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差异化分红，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7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0
13	2024年留坝县江口镇柳川沟村林下中药材种植示范园区建设项目	县林业局	江口镇人民政府	江口镇柳川沟村	新建生产道路1500米，宽3米，含排水沟，路基开挖，砂石路，路肩等基础设施建设；新建平版桥1处长8米，宽3.5米，铺设管道4处；配套围网3000米，配套蓄水池、供水管道、生产用房2间，发展林下黄精、白芷等中药材种植300亩。	带动农户23户78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9户21人，人均增收1000元以上，村集体经济增收3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差异化分红，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4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35
14	2024年留坝县马道镇辛家坝村林下中药材种植示范园区建设项目	县林业局	马道镇人民政府	马道镇辛家坝村	建设林下中药材高标准示范基地1处，发展林下经300亩，用于种植石菖蒲、淫羊藿等中药材，新建生产道路1500米，宽3.5米，含排水沟，路基开挖，挡土墙等基础设施建设，60m³蓄水池三处，灌溉渠600米，预埋灌溉管2200米、围网1800米等设施，购置油锯、割草机等林下作业机械设备。	带动农户43户167人参与带动生产、收益分红、务工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4户46人，人均增收1000元以上，村集体经济增收3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差异化分红，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5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35

15	2024年留坝县江口镇桑园坝村一组蔬菜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县水利局	县水利局	江口镇桑园坝村	新建浆砌石挡土墙540m，高度5.08m-6.8m，顶宽0.8米；新建下河疏步2座，配套堰渠513米。	带动农户37户108人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务工增收、自主发展蔬菜种植，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22人。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350	35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350
16	2024年留坝县马道镇东沟三产融合示范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马道镇人民政府	马道镇花草门村、老寨坝村、二郎庙村、乱石营村	新建矩形灌溉渠1638米，维修改建灌溉渠151米，维修排洪沟509米，新建挡墙117米，新建拦水坝1座等。	带动农户35户123人参与发展民宿，改善生活条件、务工增收、销售农产品实现农户增收1000元，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8户19人。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90	9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90
17	2024年留坝县青桥驿镇青桥村大村集体经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县文化和旅游局	青桥驿镇人民政府	青桥驿镇青桥村	修建驿站文化民宿1处，占地面积1200余平方米，配套完成水电改造、给排水等设施，该驿站将提升民俗周边环境。	带动农户43户128户销售农产品、务工增收、收益分红，其中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5户35人实现农户增收1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分别确权到两岔河村100万元、新开岭村100万元、蔡家坡村100万元，由九九文旅发展（陕西）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企业每年按照不低于资金投入投入的5%进行分红，村集体经济收入的30%用于给予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发展壮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300	30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300
18	2024年留坝县小额贷款贴息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全县8个乡镇（街道）	为过渡期脱贫户及监测对象贷款贴息补助。	为3500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小额贷款贴息补助，带动全县3500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通过发展产业增加收入，户均增收3000元。	280	28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80
19	2024年留坝县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产业奖补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全县8个乡镇（街道）	对全县发展食用菌、土猪、土鸡、土猪、土鸡、土鸡、土鸡等为主的“四养一林”主导产业，符合产业发展奖补政策的脱贫户及监测对象进行奖补，资金直接到户。	鼓励带动全县脱贫户和监测对象500户1500人发展食用菌、土猪、土鸡、土鸡、土鸡等为主的“四养一林”主导产业，促进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户均增收0.3万元。	350	35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350
20	2024年留坝县马道镇花草门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马道镇人民政府	马道镇花草门村	盘活集体资源和资产，将集体经济发展资金投入留坝县两山生态资源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开发民宿产业集群项目，完成房屋建设及配套设施。协议期限5年，到期后投入开发资金返本。	项目建成后，按照不低于资本金总额的5%进行保底分红，预计年增加村集体营业收入2.5万元，村集体营业收入的30%用于给予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发展壮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以收益分红、销售农产品、自主发展民宿等方式带动全村农户83户240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26户76人，户均增收500元。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0	5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0
21	2024年留坝县江口镇滩滩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江口镇人民政府	江口镇滩滩村	盘活集体资源和资产，将集体经济发展资金投入留坝县两山生态资源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开发江口镇青岗坪村蔬菜保供基地二期建设项目。项目建成后按出资比例入股。	项目建成后，按照不低于资本金总额的5%进行保底分红，预计年增加村集体营业收入2.5万元，村集体营业收入的30%用于给予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发展壮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以收益分红、带动发展蔬菜、务工增收等方式带动全村农户127户442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41户127人，户均增收200元。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0	5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0
22	2024年留坝县江口镇田坝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江口镇人民政府	江口镇田坝村	盘活集体资源和资产，将集体经济发展资金投入留坝县两山生态资源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开发江口镇青岗坪村蔬菜保供基地二期建设项目。项目建成后按出资比例入股。	项目建成后，按照不低于资本金总额的5%进行保底分红，预计年增加村集体营业收入2.5万元，村集体营业收入的30%用于给予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济收入的70%用于产业发展壮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以收益分红、带动发展蔬菜、务工增收等方式带动全村农户170户532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45户138人，户均增收200元。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0	5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0

23	2024年留坝县江口镇磨坪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江口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江口镇磨坪村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江口镇磨坪村	江口镇磨坪村林下中药材种植项目，用于种植黄精、苍术等中药材350亩。协议期限3年，到期后按入股资金返本，或继续签订入股协议。	项目建成后，按照不低于资本总额的5%进行保底分红，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营性收入2.5万元，村集体经营性收入的30%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营性收入的70%用于产业扩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以收益分红、带动发展中药材、流转山林、务工增收等方式带动全村农户120户400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40户50人，户均增收200元。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0	5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项目建成后，按照不低于资本总额的5%进行保底分红，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营性收入2.5万元，村集体经营性收入的30%用于给全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为主的农户进行差异化分红，集体经营性收入的70%用于产业扩大再生产、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以收益分红、带动发展中药材、流转山林、务工增收等方式带动全村农户120户400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40户50人，户均增收200元。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50
24	2024年留坝县跨县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省外)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全县8个乡镇(街道)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全县8个乡镇(街道)	解决1000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劳动力跨省外出务工交通费，每人500元。	解决1000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劳动力跨省外出务工交通费。	50	5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解决1000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劳动力跨省外出务工交通费。	50
25	2024年留坝县人社局公益岗位补贴项目	县乡村振兴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全县8个乡镇(街道)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全县8个乡镇(街道)	聘用228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劳动力担任公益岗位从事环境卫生保洁、村组道路、自来水管护，每人每月发放补助300元。	聘用228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劳动力担任公益岗位从事环境卫生保洁、村组道路、自来水管护，每人每月发放补助300元。	136.8	136.8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聘用228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劳动力担任公益岗位从事环境卫生保洁、村组道路、自来水管护，每人每月发放补助300元。	136.8
26	2024年留坝县玉皇庙镇石门子村刘家沟口桥修项目	玉皇庙镇人民政府	县交通运输局	玉皇庙镇石门子村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玉皇庙镇石门子村	新建石门子村刘家沟口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桥梁1座，桥长16延米，桥宽4米，桥梁引线33米，设计荷载公路-II级。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42	42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42
27	2024年留坝县玉皇庙镇水毁道路桥梁修复项目	玉皇庙镇人民政府	县交通运输局	玉皇庙镇玉皇庙村、烧房坝村、下西河村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玉皇庙镇玉皇庙村、烧房坝村、下西河村	修复加固水毁桥梁3座，实施玉皇庙村何家院平桥、石窑坝村杨家坪漫水桥、黄泥堡村陈家院平桥桥梁加固及维修；修复水毁道路170米(路面55米、路基155米)。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80	8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80
28	2024年留坝县火烧店镇农村道路水毁修复项目	火烧店镇人民政府	县交通运输局	火烧店镇火烧店村、烧房坝村、佛爷坝村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火烧店镇火烧店村、烧房坝村、佛爷坝村	修复火烧店村水毁道路42米；新建护脚加固路基，长34延米，高1.2米，顶宽0.8米，底宽0.5米；新建护坡挡土加固路基，长8延米，高3.5米，顶宽0.9米，底宽1.07米，墙体坡率1:0.25；修复佛爷坝村水毁道路135米，新建护脚加固路基，长15延米，高1.2米，顶宽0.8米，底宽0.5米；新建护坡挡土加固路基，长120延米，高2.5米，长9延米，顶宽0.74米，底宽0.91米，墙体坡率1:0.25；墙高3.0米，长55延米，顶宽0.74米，底宽0.91米，墙体坡率1:0.25；墙高3.5米，长37延米，顶宽0.9米，底宽1.07米，墙体坡率1:0.25；墙高4.5米，长19延米，顶宽1.05米，底宽1.21米，墙体坡率1:0.25；修复烧房坝村水毁道路25米；新建护坡挡土加固路基，墙高4.5米，长15延米，顶宽1.05米，底宽1.21米，墙体坡率1:0.25；墙高6.5米，长10延米，顶宽1.37米，底宽1.52米，墙体坡率1:0.25。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62	62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62
29	2024年留坝县紫柏街道办事处产业路硬化项目	紫柏街道办事处	县交通运输局	紫柏街道办事处大滩村、城关村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紫柏街道办事处大滩村、城关村	硬化产业道路470米、宽3.5米、路面厚18厘米，其中城关村220米，大滩村250米，大滩村养殖基地处新建便民管道1座。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7	27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7
30	2024年留坝县火烧店镇石窑院村三四组人饮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火烧店镇人民政府	县水利局	火烧店镇石窑院村	县水利局	县水利局	火烧店镇石窑院村	新建拦水坝2处，总坝长10米，顶宽0.5米，底宽0.9米；新建护坡，总长32米，总长32米，顶宽0.8米，墙高2.00米；新建蓄水池1座容积41立方米；铺设50PE饮水管道3900米。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7	27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7
31	2024年留坝县武关驿镇孔套台村自来水提升改造工程	武关驿镇人民政府	县水利局	武关驿镇孔套台村	县水利局	县水利局	武关驿镇孔套台村	新建水源1处、沉淀池3座、防护栏180米，维修水源2处、沉淀池1座，铺设供水管道900米。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1	21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运营人员，确保持续发挥效益，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21



32	2024年留坝县马道镇安全饮水改造提升项目	马道镇人民政府	县水利局	马道镇裴家院村、家嘴村、仙人沟村、辛家坝村、乱石营村、小东沟村	裴家院村龙王沟新建20m³蓄水池1处，新建拦水坝1处（长20米，宽3米），铺设给水管50米；鹿家嘴村姚家沟新建拦水坝1处（长15米，宽3米）、铺设给水管100米；仙人沟村后沟湾原引水池底部硬化、竹林湾原引水池底部硬化，新建蓄水池1座、包家湾原蓄水池渗漏修复，新建引水低坝1座，埋设1.6MPa DN40PE输水管100米；辛家坝村程高续建拦水坝1处（长5米，宽1米），新建30m³过滤池1座。柏树沟新建拦水坝1处（长15米，高2米），新建70m³蓄水池1处；乱石营村乌龙洞修建沉淀过滤池1座，10m³蓄水池1处，给水管道改造300米；小东沟村在龙洞相新建沉淀过滤池1座、在新建引水低坝1座、新建蓄水池1座，安装净水过滤设备埋设1.6MPaDN50PE输水管930米。修复金家坪水房1处，增设净水设备1套。	带动农户408户1249人改善饮水条件、务工增收，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214户463人。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人员，确保持续发挥作用，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82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82	82
33	2024年留坝县安全饮水净化提升建设项目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玉皇庙镇玉皇庙村、石门子村、紫荆街道办事处小留坝村、火烧店镇天星亮村	在玉皇庙镇玉皇庙村、石门子村、紫荆街道办事处小留坝村、火烧店镇天星亮村安装50吨微动力超滤饮水净化设备2台、100吨微动力超滤饮水净化设备1台、200吨微动力超滤饮水净化设备1台，建设饮水净化厂房30平方米。	带动农户220户1078人改善饮水条件、务工增收，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73户284人。村集体明确管护人员，确保持续发挥作用，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项目所在村集体所有。	17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87	
34	2024年留坝县江口镇梭罗村裴家院防冲项目	江口镇人民政府	县水利局	江口镇梭罗村	新建裴家院M7.5浆砌河堤200米，高6米，顶宽0.8米。	带动农户10户52人保障住房安全、务工增收，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2户5人。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人员，确保持续发挥作用，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42.2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42.2	
35	2024年留坝县武关驿镇武关河村武关河组堰渠修复工程	武关驿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武关驿镇武关河村	渠道维修2080米，改造矩形渠730米，新建矩形渠40米，人行道1处，浆砌石护基5处，冲沟涵板6处，冲沙洞2处。	带动农户38户107人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务工增收，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14户39人。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通过务工增收，发放劳务报酬比例不得低于18%。村集体明确管护人员，确保持续发挥作用，项目形成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40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0	
36	2024年留坝县“雨露计划”项目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全县8个镇（街道）	补助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子女共240余人次，接受中高职职业教育。	为120余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家庭学生接受中高职教育，每人每半年1500元补助，帮助掌握一定技能技术。	36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36	
合计								3279	2949	

